

证券代码：836845

证券简称：朗华自控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朗华全能自控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授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轶珏及其配偶为公司的短期借款提供关联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审议了《关于以公司资产抵押及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赵轶珏、徐中华回避表决。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赵轶珏

住所：上海市

关联关系：赵轶珏为朗华全能自控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自然人

姓名：徐中华

住所：上海市

关联关系：徐中华为赵轶珏之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因经营周转的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7,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公司将位于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光华路 650 号 9 幢厂房抵押给中

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提供抵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轶珏以及其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赵轶珏及董事徐中华为上述授信额度向银行提供保证担保。以上授信事宜最终结果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期限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无偿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日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该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2、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朗华全能自控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朗华全能自控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